

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代码：831030，以下简称“卓华信息”或“公司”）因未能于2022年4月29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被强制停牌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若公司未能在2022年6月30日前（含）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。

公司资金困难，无力支付审计费用，因此无法于2022年6月30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本细则第十七条所列情形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启动强制摘牌程序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决定为准。公司已于2022年6月30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，于2022年7月14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，于2022年7月28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，于2022年8月11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，于2022年8月25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，于2022年9

月 8 日起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披露工作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及全体管理层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表决权，做到信息公开透明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及券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李从容；联系邮箱：licr@accellence.cn。

券商联系人：陈素爱；联系邮箱：chensa@grzq.com。

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3 日